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3-114
债券代码:127066 债券简称:科利转债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7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3年11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会议由董事长励建立先生主持,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其中,董事许刚先生通讯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将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四名,独立董事三名,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励建立先生、励建炬先生、石会峰先生、胡殿君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审查意见。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将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四名,独立董事三名,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玉箱女士、赖向东先生、张文魁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二)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还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投票选举。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审查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公告于2023年11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于2023年11月2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2023年11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竞争性谈判结果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为保持审计工作的延续性,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为公司提供财务会计报表审计、验资及有关财会审计咨询等业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3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其协商确定具体审计费用。

《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于2023年11月2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3年12月12日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23年11月2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25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励建立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6年创立科达利并担任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上海科达利五金塑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陕西科达利五金塑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惠州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苏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大连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福建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科达利德国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科达利瑞典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惠州三力协成精密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深圳市前海慈商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波昊达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波科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止目前,励建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8,698,8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1822%,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励建立先生与董事励建炬先生为亲兄弟关系,除上述关系外,励建立先生与其它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励建炬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起进入科达利,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陕西科达利五金塑胶有限公司监事,四川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湖北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江西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门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山东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惠州三力协成精密部件有限公司董事,宁波昊达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监事。

截止目前,励建炬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964,4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2570%。励建炬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励建炬先生与董事长励建立先生为亲兄弟关系,除上述关系外,励建立先生与其它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石会峰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天津国信德天会计师事务所、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0年进入科达利,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惠州三力协成精密部件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石会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8%;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胡殿君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曾担任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咨询评估部副经理、深圳市国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贵州航天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深圳市泛海电源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红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南京瑞吉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大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四季分享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惠州市乡村物语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醉仙翁商贸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四季分享有机厨房有限公司监事、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胡殿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玉箱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高级经理、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深圳市橙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元化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止目前,张玉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励建炬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起进入科达利,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陕西科达利五金塑胶有限公司监事,四川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湖北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江西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门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山东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惠州三力协成精密部件有限公司董事,宁波昊达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监事。

截止目前,励建炬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964,4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2570%。励建炬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励建炬先生与董事长励建立先生为亲兄弟关系,除上述关系外,励建立先生与其它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石会峰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天津国信德天会计师事务所、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0年进入科达利,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惠州三力协成精密部件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石会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8%;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胡殿君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曾担任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咨询评估部副经理、深圳市国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贵州航天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深圳市泛海电源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红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南京瑞吉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大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四季分享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惠州市乡村物语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醉仙翁商贸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四季分享有机厨房有限公司监事、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胡殿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赖向东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文魁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民盟盟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工学博士。曾任浙江工业大学化学工程与材料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工业大学材料学院教授。

截止目前,张文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张文魁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3-115
债券代码:127066 债券简称:科利转债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情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56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471,626股,该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8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托管等手续,本次发行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33,471,626股。

(二)自2022年12月21日至2023年10月31日,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及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自主行权,共计行权1,799,580份股票期权,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1,799,580股。

(三)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科利转债,债券代码:127066)已于2023年1月16日进入转股期,自2023年1月16日至2023年10月31日期间累计转股605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605股。

鉴于上述原因,公司总股本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份总数	234,409,211股	269,681,022股
注册资本	234,409,211元	269,681,022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的变更情况以及根据最新相关法律法规,现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4,409,211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9,681,022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34,409,211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69,681,022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制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并予以公布。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由不少于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当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战略委员会由不少于3名董事组成。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由不少于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当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的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由不少于3名董事组成,其中应至少包括一名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战略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提名委员会负责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审核。 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明确专门委员会职责,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及内容保持不变。

三、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具体事宜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依据相关规定尽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具体变更内容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3-116
债券代码:127066 债券简称:科利转债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竞争性谈判结果,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72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267人,其中65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2年度收入总额为266,287.74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54,019.07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35,168.13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366家上市公司2022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42,888.06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60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9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投资者起诉乐视网、贾跃亭等公司董事和高管、平安证券、中泰证券、中德证券、利安达有限和利安达特普、华普天健有限和容诚特普、信永中和、金杜律师事务所对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赔偿责任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华普天健有限和容诚特普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金额约2038万元)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1次。

1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1次,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处分各1次;2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

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从业经历
项目合伙人	黄昭煌	黄昭煌,200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科达利、科力尔、万讯自控等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昭煌	黄昭煌,200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科达利、科力尔、万讯自控等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陈美婷	陈美婷,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万讯自控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盛冬琴	盛冬琴,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科达利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钟俊	钟俊,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天奇股份等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黄昭煌,签字注册会计师黄昭煌、陈美婷、盛冬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钟俊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并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具备良好的诚信、足够的独立性和较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该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为公司提供财务会计报表审计、验资及有关财会审计咨询等业务服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三)生效日期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3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该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四)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3-117
债券代码:127066 债券简称:科利转债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23年12月12日(星期二)在公司召开,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12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5日(星期二)

6、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12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27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2,3为等额选举	
1.00	选举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励建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励建炬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石会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胡殿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选举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张玉箱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赖向东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文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黎安明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李燎原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细请见2023年11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中,议案1、议案2、议案3将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分别进行投票表决,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分开计算)。

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4人、独立董事3人、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议案中,议案4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5、6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中,议案1、2、3、6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期间用电子邮件或传真办理登记手续,但需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附上身份证及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2、登记时间:2023年12月8日(星期五),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27层董秘办。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2、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27层董秘办

联系邮箱:ir@kedali.com.cn

联系电话:0755-2640 0270

联系传真:0755-2640 0270

联系人:罗丽娇、赖红琼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

3、其他备查文件。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2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50,投票简称:科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表决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如表一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2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12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